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3 月 16 日以直接送达、传真与邮件方式送达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表决的截止时间为 2010 年 3 月 22 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2009 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 1,98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3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998 万元；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748 万元。

本期提取的资产减值准备全部计入本期损益，使本年度利润减少。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制定年报相关制度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3 月 23 日